列印時間：111/09/15 15:23

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 公告

公告日：111/09/14

機關資料	機關代碼	5.9
	機關名稱	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
	單位名稱	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
	機關地址	220 新北市 板橋區 縣民大道2段7號3.4.5.23樓
	聯絡人	林哲名
	聯絡電話	(02) 22726696 #608
	傳真號碼	(02) 22726398
	電子郵件信箱	bt9527@judicial.gov.tw

採購資料	標案案號	111IPCC05
	標案名稱	111年度工友委外勞務採購案
	標的分類	勞務類 911 - 政府行政服務
	財物採購性質	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
	採購金額級距	未達公告金額
	辦理方式	自辦
	依據法條	採購法第49條
	本採購是否屬「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採購	否
	本採購是否屬「涉及國家安全」採購	否
	預算金額	159,000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是
	後續擴充	是 依政府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7款，須敘明後續擴充之期間、金額或數量： 在新台幣柒萬玖仟伍佰元額度內，依原契約條件及價金向廠商增購、續約核算付款，並得以換文方式辦理，免召開議價會議。
	是否受機關補助	否

招標資料	招標方式	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
	決標方式	最低標
	是否依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64條之2辦理	否
	是否電子報價	否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	01

招標狀態	第一次公開取得
公告日	111/09/14
是否複數決標	否
是否訂有底價	是
是否屬特殊採購	否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否
是否屬統包	否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	否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	否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	否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	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	否

領投開標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	是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0元 系統使用費 20元 文件代收費 0元 總計 20元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 否 投標須知下載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	否
	截止投標	111/09/19 17:30
	開標時間	111/09/20 10:00
	開標地點	本院西側4樓簡報室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是，且提供廠商線上繳納押標金 押標金額度：5000 機關押標金指定收款機關單位：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 須繳納押標金之必要理由： 保證投標廠商依招標文件投標 ● 線上繳納押標金服務將連結到臺灣銀行「晶片金融卡收單系統」，提供廠商轉帳存入中央銀行國庫局國庫存款戶，廠商必須備有讀卡機與銀行金融卡才能作業，且距截止投標期限不足5分鐘時，將不允許線上繳納押標金，請廠商提早作業。

	● 廠商線上繳納押標金時，將由臺灣銀行收取轉帳手續費每次10元。
是否須繳納履約保證金	是 須繳納履約保證金之必要理由： 避免廠商未依契約履行
投標文字	正體中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220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2段7號3樓

其他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	否
	是否於招標文件載明優先決標予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	否
	履約地點	新北市(非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	決標後機關通知日至111年12月31日
	是否刊登公報	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是
	廠商資格摘要	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 投標廠商之基本資格須符合以下任一資格： 1.具公司登記 2.具商業登記 廠商納稅之證明。如營業稅或所得稅 除上述外之其他資格 投標廠商聲明書。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	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 【須於招標文件載明者為限】

資格項目	附加說明
廠商信用之證明	如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截止投標日之前半年內所出具之非拒

			往來戶及最近三年內無退票紀錄證明、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或金融機構或徵信機構出具之信用證明等
附加說明	未達公告金額之採購，爭議屬政府採購法第31條規定不予發還或追繳押標金之爭議，始得提出申訴。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	否		
疑義、異議、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	疑義、異議受理單位	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	
	申訴受理單位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30、傳真：02-87897514)	
	檢舉受理單位	新北市調查處-(地址：220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193巷2號;板橋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9628888) 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02-29188888) 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傳真：02-23811234)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	

註：◎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